

## 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艾德生物”）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9年3月23日在厦门市海沧区鼎山路39号公司会议室以通讯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LI-MOU ZHENG先生主持。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董事会听取了公司总经理所作的《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2018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较好地完成了2018年度的经营目标，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2019年的工作计划做了规划和安排。

#### 2、审议通过《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18年度述职报告（已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并将在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和《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 **4、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刊登在2019年3月26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5、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439,031,481.74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2.89%；营业利润143,924,502.10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5.33%；利润总额142,375,700.74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3.1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6,737,914.51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4.7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3,448,159.37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70%。

详细财务数据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6、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250,812,025.81元，公司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332,878,663.18元，盈余公积29,048,901.56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242,240,114.03元，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332,878,663.18元，盈余公积29,048,901.56元。

综合考虑公司2018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未来发展规划和广大投资者的诉求，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拟定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7、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2018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 **8、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 **9、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公司已聘请其为2018年度审计机构。该公司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报告内容客观、公正。综合考虑该所的审计质量与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10、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需要，2019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累计总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各银行实际核准的信用额度为准），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主要用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涉外信用证等业务。以上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公司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自身运营的实际需求确定。上述综合授信事项的期限为一年，自2018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11、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公司定于2019年4月16日下午14:00在厦门市海沧区鼎山路39号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楼会议室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3月26日**